

A类
同意公开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湘检函〔2025〕17号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第0030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省民政厅：

叶玉泉委员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强化殡葬领域综合监管的建议》收悉。现将我院意见函告如下，请一并答复叶玉泉委员。

一、前阶段所做工作

(一)扎实推进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根据党中央、省委和最高检关于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的部署要求，省检察院党组专题研究部署，将专项行动纳入《全省检察机关2025年重点任务责任清单》，明确由普通犯罪检察部牵头，职务犯罪检察部、经济犯罪检察部等部门协助配合，通过加强调度指导、加大办案力度等措施，及时收集、梳理和报送全省检察机关工作推进情况。

(二)提升殡葬领域职务犯罪案件的起诉质效。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的沟通，加大对移送的殡葬领域职务犯罪案件证据的审查和把关力度，依法惩治腐败行为。如株洲市检察机关办理的殡

葬领域职务犯罪案件4件6人。其中：起诉判决3件4人，正在审查起诉1件1人，不起诉1人。通过办案，依法惩治了自然资源规划部门、殡葬管理执法工作人员的受贿行为，以及相关陵园公司单位行贿、谋求非法利益个人行贿和非法占用农用地、非法倒卖土地使用权等行为。

(三)强化殡葬领域普通刑事案件的惩治力度。针对殡葬领域腐败乱象整治中暴露出的违法犯罪行为，认真审查把关，对侮辱尸体等社会关注的重大敏感案件，加强批捕起诉工作指导和案件认定及处理协调。如衡阳市检察机关办理的盗窃、侮辱尸体系列案件2件14人，依法提前介入、引导侦查，与公安机关沟通协调管辖、侦查取证、舆情风险防控等工作。目前系列案已批捕2人，起诉1件6人。

(四)促进殡葬领域行政管理和社会治理。检察机关通过案件办理发现和梳理殡葬领域行政管理工作中的问题，适时制发检察建议，促进行政机关规范监管，提升社会综合治理效能。如株洲市检察院针对办理的多起殡葬领域职务犯罪案件和破坏土地资源的刑事犯罪案件，向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出检察建议，指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制度落实等方面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和整改意见。

二、下阶段工作打算

(一)做实线索受理审查。利用12309检察服务电话统一受理群众涉殡葬领域的投诉、举报。对符合受理条件的，依法受理办理；对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告知引导群众向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反映，或将线索材料移送有关行政机关。坚持做好群众信访“件

件有回复”工作，7日内给予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给予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

(二) 加强案件处置沟通协调。对于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复杂疑难的案件，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确保案件诉得出、判得下。如正在办理的盗窃、侮辱尸体案的定性问题，已层报最高检，现“两高”正在研究会商。全省检察机关将加强与同级法院、公安机关密切沟通衔接，稳妥处理，确保法律适用准确。

(三) 强化舆情引导和管控。无论是职务犯罪领域的行受贿犯罪，还是盗窃、侮辱尸体类案件，群众关注度极高，外省类似案件曾引发重大舆情。在司法办案工作中，将注重联合网信、公安等部门对相关舆情实施监管，落实“三同步”工作要求，确保稳妥处理。

(四) 提升监管和打击合力。加强与纪检监察、公安、法院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打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的合力。更快更好地开展案件侦查调查、批捕起诉、判决工作，提升办案质效。加强与民政、卫健委、市场监管等行政部门的沟通衔接，全面落实“两法衔接”工作要求，促进殡葬领域综合监管和治理。

联系人：黄艳霞 省检察院办公室（新闻办公室）副主任
联系电话：0731-84732228 13875850275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省政协社法委。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25年5月9日印发